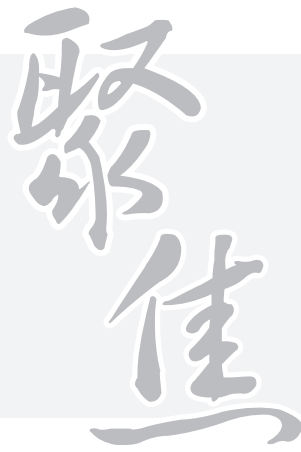


校园周边的彩票、盲盒销售商户合不合规？交通路口如何“搬”进开学第一课？

开学首日，校园安全有“平安蓝”守护



□ 记者 夏天 陈颖婷

“请各位家长减速慢行，有序停车……”昨天是 2024—2025 学年开学首日。清早，上海市延安实验初级中学周边，长宁交警支队三大队民警正现场引导驾车送小朋友上学的家长前往北虹路临时停车点。

“你们看，我在货架上张贴了这些盲盒的抽取规则、概率等信息，消费者一看便知。”上午，杨浦区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办案组的检察官们联合杨浦区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和特邀检察官助理，来到辖区部分小学周边的商铺，开展涉未成年人商品监督。

早课时段，一堂别开生面的“开学第一课”在浦东第二中心小学悄然拉开序幕。来自浦东公安分局交警支队一大队东方明珠女警中队的民警林芷忻，化身交通安全的“小导师”，将校园的一角变成了一座生动的交通课堂。通过在校园内的体育场馆中精心布置模拟路口，图板与交通标志线交织出一幅真实的交通场景，让学生们在“实景”中感受交通规则的重要性。

从上学路到放学路，从课堂到校外，开学伊始，“平安蓝”都跃动在护航校园安全的全流程中，守护孩子们平安健康的成长环境。

盲盒要公示 彩票须远离



区
内
一
家
彩
票
店

检
察
官
和
市
场
监
管
人
员
共
同
抽
查
辖
区

记
者
夏
天
摄

“今天，我们对校园周边的商铺进行了抽查，重点看玩具、盲盒等商品是不是三无产品，是否有萝卜刀、水晶泥、手指陀螺等新型玩具。”杨浦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办案组俞都都检察官表示，通过走访，发现上述经营主体已经在显著位置标识与未成年人有关的关键信息，三无产品未见踪迹。

“未成年人能买彩票、兑彩票吗？”“当然不能！”依据《未成年人保护法》第五十九条规定，“禁止向未成年人销售烟、酒、彩票或者兑付彩票奖金。”此番检察官和执法人员扩大检查范围，随机抽查了辖区某彩票销售点，查看店铺是否在醒目位置张贴了禁止标志，并向店主明确了新版《未保法》的有关规定。

此前，杨浦检察院曾在办案中发现未成年人购买彩票的线索，在对未成年人所述的彩票销售网点进行走访调查时发现，该销售点竟开设在某学校门口处，这无疑为未成年学生买彩票带来了风险性。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高度重视，对彩票销售网点布局开展了全面排查，研究制定了治理方案，分对象、分批次、分形式逐步清退问题网点，严格把关网点选址的申请和变更。同时，杨浦检察院还进一步督促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对彩票销售网点是否依规设置禁售标志、是否存在向未成年人销售、兑付彩票等情况做好监督管理工作。

“此前，我们曾在办案中

发现一则线索：开设在某小学对面的一家超市内售卖的盲盒产品，盒上没有提示性标识。经过对上述超市进行走访调查，发现商户在销售部分盲盒商品时未公示抽取规则、未标注抽取概率等关键信息。”杨浦检察院钱高群检察官告诉记者。

根据 2023 年市场监管总局印发的《盲盒经营活动规范指引（试行）》第九条、2022 年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上海市盲盒经营活动合规指引》第九条的规定，盲盒经营者应当将商品名称、商品种类、商品样式、抽取规则、商品分布、限量商品投放数量、抽取概率、商品价值范围等关键信息以显著方式对外公示，保证消费者在购买前知晓。

“未成年人心智发育尚未成熟，在未充分了解抽取概率等关键信息的情形下购买具有赌博性质的盲盒，容易诱发中小学生投机心理，存在导致不特定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及消费权益受侵害的安全隐患。”钱高群说。于是，杨浦检方与区市场监管局展开磋商，从依法监督检查、加强法治宣传、开展专项整治三方面展开行动。

近日，区市场监管局对涉事超市进行检查，督促该商户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整改，该商户现已整改完毕。同时，对全区范围内中小学校周边和有销售盲盒的商户开展全覆盖检查，对其中发现的未在显著位置对商品种类、抽盒规则、投放数量、抽取概率等信息进行公示的情况，现均已落实整改。

上好开学第一课 交警将路口“搬”到了学校里

“同学们，让我们走进交通的奇妙世界，化身小小交警，亲身体验交通指挥的乐趣，学习那些守护我们安全的交通知识，好不好？”林芷忻警官的一身飒爽警服，瞬间吸引了学生们的目光。他们的小手高高举起，争先恐后地想要成为这个交通安全课堂中的“小主角”。

在模拟路口的每一个细节中，学生们不仅亲身体验行人闯红灯、非机动车逆向行驶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险，还通过安全头盔实验等互动环节，深刻理解了遵守交规的重要性。

在新学期开学当天，全市交警部门通过进学校、线上讲课等形式开展了丰富多彩的“开学第一课”交通安全宣讲活动。各区交警走进学校的“升旗仪式”“主题班会”，以游戏互动、现场问答等形式丰富同学们的安全知识，有的还将警车开进学校，通过盲区体验、路口情景模拟等形式让同学们

深刻理解交通安全的重要性。

同时，交警部门联合教育部门，通过“小手拉大手”，将交通安全、文明出行意识进一步传递给家长，通过“家长会”“致家长一封信”等形式，提醒家长规范停车、骑车戴盔，并结合学校周边具体交通情况，对出行安全注意事项进行精准提示。

全市治安部门策划制作 9 期《开学季 学安全》系列防范宣传短视频，依托市局新媒体矩阵对外发布，提高师生安

全防范意识。同时，组织 2900 余名校外治安辅导员进入校园，通过开展校园安全知识讲座等方式，进一步提升校园师生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能力。

此外，上海公安治安部门不断延伸工作触角，在学校设立“三所联动”纠纷调解点，紧密协同驻校人民调解员、律师，依托“警社家校”四方联络小组，主动跨前排摸、定期互通情况，及时将风险苗头发现在早、化解在小，全力守护家校和谐安宁。



第
一
课

浦
东
交
警
将
模
拟
路
口
“
搬
”
进
开
学

记
者
陈
颖
婷
摄

优化“临时停车”为孩子带来看得见的“安全感”

“受限于道路宽度，新渔路在接送学时段通行压力较大，通过将临时停车区域设置在车流量较小、道路条件更好的北虹路（新渔路至林泉路路段），这样在方便接送学的同时，也能确保道路交通的通畅有序。”长宁公安分局交警支队三大队副大队长梁炎表示，长宁交警针对前期调研走访发现的校门前因临时停放接送学车辆影响交通通行问题，深挖社会公共停车资源，开辟了北虹路（新渔路至林泉路路段）西侧临时停车区域，方便家长在高峰时段上午 7 时至 8 时 10 分及下午 15 时 30 分至 18 时停放车辆。

暑假期间，长宁交警对全区校园周边的交通标志、设施进行了全量排查、优化，并在开学后增派警力，通过“视频

+ 实兵”的形式，强化校园周边交通疏导力度。开学首日，长宁警方结合辖区实际，因地制宜完善“护学岗”工作机制，全面落实上学、放学重点时段民警护校要求。

据了解，为应对开学带来的“停车难”“道路堵”问题，公安交警部门充分挖掘学校周边公共停车资源或企事业单位内部停车资源，加大停车泊位供给。道路有条件的，规范设置临时停车位，同时指挥接送学生车辆“即停即走”，最大限度提升学校门前车辆通行效率。

此外，公安交警部门结合占路施工、事故易发点位等影响因素，科学制定“一校一方案”，聚焦警情多发区域，重点强化日常巡查。对于机动车乱停放、乱变道、乱鸣号、不礼让行人，非机动车乱骑行，驾驶电动自行车不戴头盔，行人乱穿马路等突出交通违法行为，以及老年代步车、电动三轮车违法上路，残疾车非法改装、非法客运等易致祸违法行为，公安交警部门也将做到“零容忍”执法，切实维护学校周边道路交通秩序。

4万名民辅警、保安护校安园

公检法携手带来“自我保护”第一课

更多“守护者”备战开学第一线

相关报道详见A4